

教学工作通知

2026-2027 学年第 1 学期第 (03) 号

关于做好 2026 年省培参训教师学习总结报告

报送工作的通知

根据辽宁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26 年辽宁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2026 年暑期我校共派出 60 余名教师参加了省级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各项目培训。为切实做好培训成果转化工作，推动参训教师将培训所学前沿教学理念、先进技术方法与我校实际工作紧密结合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教学改革思路与实践经验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，现就参训教师学习总结报告报送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对象

2026 年参加辽宁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各类培训项目的全体教师（个别项目开学后实施，返回后也要报送）。

二、报告内容要求

每位参训教师须撰写一篇学习心得总结报告，字数不少于 2000 字，内容应真实反映培训学习情况和个人收获体会。报告包含内容见附件模板。

三、格式要求

1. 报告统一使用 A4 纸，版面参照附件模板。

2. 排版格式参照学校公文排版要求。
3. 报告字数不少于 2000 字，内容要真实，严禁抄袭或网上下载。
4. 报告须由参训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，经所在院系审核后报送。

四、报送时间及方式

请各院系统一收集本部门参训教师的学习总结报告，于 2026 年 9 月 12 日前报教务处颜燕老师。电子版（PDF 格式）文件名命名统一格式为"省培总结+部门名称（简写）+姓名"。纸质版经院系审核签章后报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院系要高度重视，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督促参训教师认真撰写总结报告，确保报告质量。学校将择优选取典型案例，组织校内交流分享活动，推动培训成果在全校范围内转化应用。

附：2026 年暑期省培学习总结报告模板

阜新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

2026 年 8 月 28 日

